

# 江苏苏州京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10 千伏配套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9 月 2 日，苏州润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在苏州召开了江苏苏州京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10 千伏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环评单位）、苏州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新吴城工程分公司（土建施工单位）、石钢木建设有限公司（电气施工单位），会议特邀专家 2 名。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听取了苏州润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现场监测、调查情况的介绍，并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认真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本项目环评规模

（1）凌港 110kV 变电站 110kV 间隔扩建工程：110kV 凌港变电站址扩建 4 回 110kV 电缆出线间隔（京隆 2 回、备用 2 回），扩建 1 回 110kV 预留#3 主变进线间隔。

（2）凌港~京隆科技 110kV 线路工程：新建双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度约 1.5km。

本项目总投资 334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比 0.75%。

### 2、本项目验收规模

（1）凌港 110kV 变电站 110kV 间隔扩建工程：110kV 凌港变原站址扩建 4 回 110kV 电缆出线间隔（京隆 2 回、备用 2 回），扩建 1 回 110kV 预留#3 主变进线间隔。

（2）凌港~京隆科技 110kV 线路工程：新建双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度约 1.5km。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比 0.71%。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能按照设计规范和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措施和生态影响减缓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生态环境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内无生态保护目标。

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类管理目录（2021版）》中第三条“（一）中全部环境敏感区”。

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

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苏州市吴中区生态

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4〕416号），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苏政发〔2023〕69号）、《苏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本项目调查范围内不涉及受影响的重要物种、生态敏感区以及其他需要保护的物种、种群、生物群落及生态空间等生态保护目标。

本项目施工期及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落实了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对电缆区进行了植被恢复等生态恢复措施。验收调查结果表明，本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 2、电磁环境影响

经验收监测，本项目调查范围内各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中相应控制限值要求。

## 3、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设置了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沉淀后回用，未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租用民房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无污废水产生，不会对附近水环境产生影响。

## 4、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选用了低噪声施工设备，错开了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未施工，最大程度减轻了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间隔扩建变电站厂界各测点昼间及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5、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车辆密闭运输、定期洒水降尘，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无废气产生，对周围大气环境无影响。

#### 6、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建筑垃圾按建筑垃圾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对外环境无影响。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无固体废物产生，对外环境无影响。

#### 7、环境管理计划落实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认真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单位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健全，管理规章制度较完善，环境监测计划得到落实。项目建成投入调试后，由江苏兴光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周围电磁环境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

###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加强本工程运行期巡查、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 七、验收工作组名单见附表。

验收工作组组长：

李昕

2025年9月2日

附表 1      本批验收工程建设基本情况表

| 工程名称                        | 验收工程组成                    | 建设规模                                                                     |
|-----------------------------|---------------------------|--------------------------------------------------------------------------|
| 江苏苏州京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10 千伏配套工程 | 凌港 110kV 变电站 110kV 间隔扩建工程 | 110kV 凌港变原站址扩建 4 回 110kV 电缆出线间隔（京隆 2 回、备用 2 回），扩建 1 回 110kV 预留#3 主变进线间隔。 |
|                             | 凌港~京隆科技 110kV 线路工程        | 新建双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度约 1.5km。                                              |

附表 2    本批验收工程环评审批情况一览表

| 工程名称                        | 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
| 江苏苏州京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10 千伏配套工程 |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 苏环辐准字评〔2024〕41号 | 2024.12.23 |

# 江苏苏州京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10 千伏配套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李朋  | 苏州润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经理    | 李朋  | 建设单位     |
| 成员 | 庄振明 | 江苏省辐射防护协会          | 研高    | 庄振明 | 特邀专家     |
|    | 卢晓艳 |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卢晓艳 | 特邀专家     |
|    | 潘磊  | 苏州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高工    | 潘磊  | 设计单位     |
|    | 顾建宇 | 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新吴城工程分公司 | 班长    | 顾建宇 | 施工单位     |
|    | 唐怀林 | 石钢木建设有限公司          | 经理    | 唐怀林 | 施工单位     |
|    | 钱蕊  |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钱蕊  | 环评单位     |
|    | 钱洞变 |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钱洞变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